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5次臨時會 第3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4年3月19日（星期三）10時45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如簽到簿

列席人員：

市政府

市長 盧秀燕

副市長 黃國榮

秘書處處長 謝佳蓁

民政局局長 吳世瑋

財政局局長 游麗玲

教育局局長 蔣偉民

經發局局長 張峯源

建設局局長 陳大田

交通局局長 葉昭甫

都發局局長 李正偉

農業局局長 張敬昌

觀旅局局長 陳美秀

社會局局長 廖靜芝

勞工局局長 林淑媛

消防局局長 孫福佑

衛生局局長 曾梓展

環保局局長 陳宏益

文化局局長 陳佳君_{代理}

地政局局長 陸恒寧_{代理}

法制局局長 李善植

新聞局局長 樂治誼

地稅局局長 沈政安

研考會主委 黃銘暉_{代理}

原民會主委 楊馨怡

客委會主委 江俊龍

警察局局長 李文章

主計處處長 林淑勤

人事處處長 沈德蘭

政風處處長 林煥淳

水利局局長 范世億

運動局局長 游志祥

數位局局長 林谷隆

捷工局局長 蘇瑞文

本會

議政顧問 翁文德 法規研究室主任 謝學銑 議事組主任 黃雅君

主席：張議長清照

紀錄：鍾素貞

主席宣告開會

壹、宣讀確認第2次會議紀錄

決議：備查。

貳、報告市政府來函

- 一、臺中市政府114年3月17日府授研展字第1140066802號函檢送本府辦理「113年度臺中市政府政策推動暨整體施政滿意度」民意調查報告，請鑒察。

決議：備查。

二、臺中市政府 114 年 3 月 18 日府授建企字第 1140072002 號函檢送本府建設局 113 年度施政滿意度民意調查報告 1 份(如附件)，請貴會備查，請查照。

決議：備查。

參、報告市政府自治規則案

本會期計有：修正「臺中市政府數位治理局組織規程」第二條、第三條、第十條，名稱並修正為「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組織規程」、「臺中市政府交通局組織規程」部分條文，及訂定「臺中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組織規程」等 12 案報告案。

決議：均照法規委員會處理意見，予以備查。

肆、討論市政府提案

市政府提案第 1 至 86 號案，計 86 案。

提出詢問議員：

吳佩芸、曾朝榮、李中、江肇國、陳俞融、楊大鎡、劉士州、林德宇、蔡耀頡、陳政顯、李天生、黃佳恬、張瀞分、張芬郁等議員。

決議：一、第 4 號案：照案通過。請市政府先將相關發行資料送本會議員，並於發行三個月後具體檢討公債發行效益將檢討報告送全體議員。

二、其餘 85 案均照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

伍、討論議員提案

一、民政委員會：議民字第 001—009 號	計 9 案
二、財政經濟委員會：議財字第 001—004 號	計 4 案
三、教育文化委員會：議教字第 001—010 號	計 10 案
四、交通地政委員會：議交字第 001—041 號	計 41 案
五、警消環衛委員會：議警字第 001—008 號	計 8 案
六、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議都字第 001—055 號	計 55 案

共計 127 案

決議：均照各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

陸、散會：11 時 45 分。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5次臨時會第3次會議

本次會議出席議員名單：

楊啓邦、施志昌、李文傑、顏莉敏、楊典忠、張清照、王立任、陳廷秀、
吳瓊華、林昊佑、林孟令、張家鉸、曾 威、邱愛珊、陳清龍、謝志忠、
陳本添、張瀨分、周永鴻、蕭隆澤、賴朝國、羅永珍、吳呈賢、徐瑄灃、
楊大鉉、陳淑華、黃馨慧、林祈烽、張廖乃綸、朱暖英、何文海、吳佩芸、
劉士州、沈佑蓮、曾朝榮、謝家宜、陳成添、賴順仁、陳政顯、陳俞融、
陳文政、張彥彤、黃守達、江肇國、李 中、鄭功進、陳雅惠、林霈涵、
黃佳恬、賴義鎧、張玉嫻、蔡耀頡、林碧秀、江和樹、林德宇、張芬郁、
李天生、吳振嘉、蔡成圭、吳建德、古秀英、朱元宏

